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辽宁交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辽宁交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吉林九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 1 亿元、1.5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76,675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5.7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辽宁交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在吉林九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 1 亿元、1.5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 1,276,675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85.7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翟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水泥制品（除水泥预制构件）制造；建筑骨料、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制造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74% 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107,900,542.97 元，总负债为 3,362,617,789.65 元，净资产为 1,745,282,753.32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50,742,036.71 元，净

利润 22,959,121.53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5,655,975,579.21 元，总负债为 3,829,420,665.87 元，净资产为 1,826,554,913.34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935,098,087.49 元，净利润 81,272,160.0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辽宁交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本溪市溪湖区

法定代表人：王友春

经营范围：水泥、熟料、混凝土生产销售等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 59%股权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辽宁交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848,350,592.14 元，总负债为 506,533,763.02 元，净资产为 341,816,829.12 元，2017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2,385,361.47 元，净利润 12,656,949.26 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辽宁交通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为 888,653,552.62 元，总负债为 548,245,465.56 元，净资产为 340,408,087.06 元，2018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98,664,000.23 元，净利润-1,408,742.06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76,675万元，占公司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5.7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五日